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文件

川组训〔2023〕26号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 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党委组织部，省直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省属高等学校、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委：

现将《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

2023年10月13日

# 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的意见〉的通知》（川委办〔2023〕25号），现就有关重点任务制定本分工方案。

## 一、实施重点工程

### （一）实施思想领航工程

1. 突出“关键少数”，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动作用，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及党中央最新决策部署，每年分级开展1次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集中轮训。〔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逗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

2. 发挥党校（行政院校）主阵地作用，分级办好各类进修班、培训班、专题研讨班，定期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确保市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每2至3年、其他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每5年至少到党校（行政院校）参加1次系统政治训练。〔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二）实施党性铸魂工程

3. 深化拓展党性教育机制，每届党委至少举办 1 期党史专题学习班，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四史”有关专题学习，各级基层党组织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党性教育主题党日活活动。〔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4. 加强民族地区干部政治忠诚教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重点，努力锻造“四个特别”执政骨干队伍。〔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委，有关市（州）〕

5. 深入挖掘四川丰富的红色资源，用好小平干部学院、四川长征干部学院、四川两弹一星干部学院、四川大巴山干部学院、四川张思德干部学院等党性教育培训机构，建好以长征精神、川陕苏区、三线建设、抗震救灾、脱贫攻坚等为主题的红色教育联盟，发挥好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陵园等红色基因库的教育功能，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三）实施履职赋能工程

6. 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分类组织领导干部开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现代化产业体系、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强省、应急管理等方面培训，推动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每年至少参加 1 次履职能力培训，不断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

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7. 有针对性抓好党员干部通识教育和新知识新技能培训，帮助拓宽视野格局、完善知识体系、提升综合素养。〔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四）实施先锋淬炼工程

8. 着眼锻造四川现代化建设先锋力量，按照省级示范培训、市级重点培训、县级普遍培训、基层党委兜底培训的原则，市、县党委或基层党委每年组织党员集中轮训，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9. 发挥“头雁”作用，深入实施抓党建促改革发展、促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主题培训计划，着力培养造就一支守信念、讲奉献、有本领、重品行的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0. 建立健全基层党支部固定党日、党员电子学习档案等制度，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探索建立流动党员、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员学习教育机制，确保有形有效、全员覆盖。〔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五）实施薪火传承工程

11. 着眼抓好后继有人根本大计，以年轻干部红色薪火工程

为载体，实施新一轮年轻干部培训计划，依托各级党校（行政院校）常态化举办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系统开展党的创新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对本级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进行全覆盖培训。〔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2.** 注重发现培养选拔一批有发展潜力的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和选调生。〔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3.** 深入实施“四个一批”计划，有组织有计划地把干部放到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艰苦复杂环境、关键吃劲岗位历练，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增强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能力，让干部在火热实践中砥砺品格、锤炼作风、增长才干。〔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二、优化教育方式**

### **（一）健全常态化教育制度**

**14.** 坚持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确保集体学习研讨每年不少于**6**次，推动“关键少数”学在前、作表率。〔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5.** 坚持党组织书记带头讲党课制度，各级党委（党组）、基层党组织书记围绕学思践悟党的创新理论，每年至少在所在单位（行业）、支部讲**1**次党课，做到以身作则、以讲促学。〔责任单位：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6. 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各级党委（党组）会议、党支部“三会一课”要把学习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引导党员干部深学细照笃行。〔责任单位：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17. 坚持“开春第一班”制度，每年春季分级举办“一把手”读书班，通过主题报告、沉浸式自学、集中研讨、专家辅导、观摩交流等方式，带头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各市（州）〕

18. 坚持“第一课程”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党校（行政院校）及其他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开班的第一堂课，通过系统深入的理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出坚定信念、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有关干部教育培训机构〕

## （二）优化入心式教育方式

19. 改进领导干部思想教育方式，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融入到干部培训、谈心谈话、巡视巡察、日常监督等各方面，营造全方位、多层次、高频率的理论学习氛围。〔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纪委监委、省委巡视办，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20. 丰富党校（行政院校）教学培训形式，综合运用讲授式、研讨式、案例式、实训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经典诵读、学员论坛、

党性分析等形式，持续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深化、内化、转化。〔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

21. 加强党员经常性教育，深入开展“党课星期天”“书记龙门阵”“红色瞬间”等活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各类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以党内经常性教育带动全社会学习教育，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三）打造沉浸式教育平台

22. 建立体验式学习课堂，结合各地特色资源优势、改革发展实践特别是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考察足迹，确定一批学习践行党的创新理论现场教学点，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共建共享、理论武装入心见行。〔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

23. 完善互动式教学平台，加强案例库和实训室建设，综合运用课堂讲授、理论研讨、情景模拟、工作复盘等方式，让干部在仿真情景中提高处理问题、化解矛盾、防范风险能力。〔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

24. 健全数字化学习载体，建好四川干部网络学院、“四川党建”和各级网络培训平台，积极推进新技术在干部培训中的应用，丰富学习场景、增强学习体验，提升理论教育培训质效。〔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

## 三、夯实基础保障

### （一）加强课程体系建设

25. 加强课程开发，完善党的创新理论教育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围绕“十个明确”开发 10 门公开课，围绕“两个结合”和“六个必须坚持”开发“1+6”课程，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四个发力”开发“1+4”课程，系统打造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的课程体系。〔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组织部，各市（州）〕

26. 加强教材建设，用好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组织编写“十个明确”辅导教材，支持各地、各部门结合治蜀兴川实践开发一批体现四川特色的培训教材和知识读本。〔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27. 积极开展案例教学，鼓励各级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及时把工作中的最新成果、新鲜经验运用到干部培训中。〔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有关干部教育培训机构〕

28. 定期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好教材、好课程、好案例”推荐评选，建好用好全省优秀教材库、精品课程库、经典案例库。〔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29. 以全面推行党校系统“创新工程”为载体，深入实施“干部教育名师”工程，积极培养引进一批擅长“用学术讲政治”的名



师大家。〔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省委组织部，各市（州）〕

**30.** 坚持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实施党校系统师资培训提能计划，加强现有师资培训和实践锻炼，培养造就一批领军人才和骨干教师。〔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

**31.** 用好用活支持市县党校人才队伍建设相关政策，建立健全人才激励机制，着力打造一支讲政治、勤钻研、擅讲授的优秀师资队伍。〔责任单位：省委党校、省委省直机关党校，各市（州）〕

### （三）加强培训阵地建设

**32.** 全面落实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准入制度，建立健全党校、党性教育培训机构、专业化能力培训机构“三位一体”培训矩阵，加快推动干部教育培训机构从规范管理向质量提升转变。〔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有关单位〕

**33.** 深化县级党校分类建设改革，围绕更好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党校初心，进一步推进党校办学体制改革和办学模式创新，加快构建市级党校龙头引领、市县党校共建共享、区域中心党校辐射带动的新格局，不断提高办学治校水平。〔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各市（州）、省直有关单位〕

**34.** 加强特色化培训机构建设，推进四川长征干部学院“1个总部+5个分院”一体融合发展，支持党性教育培训机构和专业化能力培训机构提升办学质量，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干部

教育培训机构。〔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有关市（州）、省直有关单位〕

#### **四、强化组织实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35.** 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将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作为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的重点任务，纳入党的建设整体部署安排。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加强学习，带头研究部署，带头抓好落实。〔责任单位：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36.** 党委组织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各地、各部门、各行业系统、各级党校（行政院校）及其他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要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实际抓好相关工作任务落地落实。〔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各市（州）、省直各单位、有关干部教育培训机构〕

##### **（二）加强工作保障**

**37.** 结合贯彻落实新一轮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研究制定全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

**38.** 科学统筹各类培训项目，健全组织调训机制，建立党员干部学习培训台账，既保证应学尽学、全员培训，又避免多头调训、重复培训。〔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39.** 各地要建立健全多元化投入机制，各级财政要加大干部

教育培训经费投入，按规定统筹使用党费和上级补助，保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顺利推进。〔责任单位：财政厅，各市（州）〕

### （三）加强督促考核

40.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计划实施情况纳入党委年度目标考核和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的重要内容，推动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切实履职尽责。〔责任单位：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巡视办，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41. 落实党政领导干部政治理论水平考试测试制度，将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情况作为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和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42. 党委组织部门会同有关方面加强对本意见实施情况的督促落实，定期开展总结评估。〔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各市（州）、省直各单位〕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2023年10月13日印发

---

